临江府〔2022〕70号

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临江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

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属有关部门、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临江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严格遵照执行。

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

2022年7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临江镇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

为坚决贯彻区委、区政府安排部署，全力稳定我镇道路交通安全形势，切实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道路交通安全环境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聚焦人民群众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新期待新要求，推动实现“六个最大限度”目标，即最大限度规范机动车行车秩序、最大限度改善道路交通通行能力、最大限度减少道路交通违法行为、最大限度遏制道路交通事故、最大限度提高道路交通参与者守法明礼意识、最大限度提升道路交通满意度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由镇长薛辉任组长，分管副镇长申希泉为副组长，镇党政办、镇应急办、镇交通办、镇农业服务中心、镇综合执法办、镇文化服务中心、临江派出所、临江教管中心负责人及各村（社区）书记为成员的“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”工作领导小组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应急办，由副镇长申希泉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镇应急办负责人张明建任副主任，具体负责“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”的组织部署、上传下达、考核评价和业务指导工作。

三、行动时间

从即日起至12月31日。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即日起至7月31日）。结合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实际，各自制定行动方案，召开动员部署进行宣传发动，营造浓厚氛围。

（二）专项攻坚阶段（8月1日至党的二十大结束）。集中力量强力攻坚，确保八一、中秋、国庆、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全镇通行秩序井然，车辆停放规范，不发生长时间大面积交通拥堵。

（三）巩固提升阶段（党的二十大结束至12月31日）。坚持措施不变、力度不减、防控不降，对攻坚战果进行“回头看”，推动健全完善长效机制。

四、工作举措及分工

（一）依法整治，进一步规范路面交通秩序。

1.突出隐患治理。紧盯“人、车、路、企业”四类源头隐患，落实监管责任，做好源头管理工作。加强农村道路的隐患监管排查，针对乡村道路弯多路窄、临坎、临水等风险隐患进行排查整治，综合评估分析风险隐患等级和严重程度，按照“定责任领导、定整改措施、定完成时限”要求，列出整改清单，推动销号治理，制定针对性的防控措施。

牵头单位：镇应急办；配合部门：镇交通办、临江派出所、各村（社区）。

2.突出重点管理。把执勤执法力量最大限度摆到路面，紧盯早晚高峰、恶劣天气、节假日、重大活动等重点时段管理，紧盯“两客一危一货”、面包车、摩托车、三轮车等重点车辆，以“零容忍”态度，采取“守点、巡线、控面”方式不间断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，切实做到见违必纠、纠违必处、处罚必严，形成严管严查高压整治态势，真正做到“什么交通违法行为突出就重点整治什么，哪些区域交通问题严重就集中整治哪里”。

牵头单位：临江派出所；配合部门：镇应急办、镇综合执法办、镇农业服务中心。

3.突出从严执法。依法从严处罚机动车乱停放、违法变道、驾驶机动车违法使用手机等多发性交通违法，严查“三超”（超员、超速、超载）一疲劳、酒驾醉驾，货运车辆超限、超载、非法改装等重点违法行为。对不服从现场执法、拒绝接受处罚和通过“闯卡”等方式逃避执法的，坚决严肃查处。对阻碍执行公务的，坚决依法处理、公开曝光；对恶意投诉的，迅速核查处置，保障执勤执法人员正当执法权益。

牵头单位：临江派出所；配合部门：镇应急办、镇综合执法办、镇农业服务中心。

（二）完善设施，进一步优化道路通行条件。

4.实施标识标牌工程。全面清理、规范道路标示系统，着力解决道路交通标志、标线不统一、不规范问题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牵头单位对辖区老旧、锈蚀，存在安全隐患及不规范的交通标志进行更换；对不清晰、不规范的交通标线进行补划，确保其更加科学、合理、规范，充分发挥设施的应有功能。对道路上遮挡交通监控镜头、交通标志的行道树枝进行修剪，并确保修剪频率。

牵头单位：镇交通办；配合部门：镇综合执法办、镇应急办、临江派出所、各村（社区）。

5.实施安全隐患治理工程。对穿城镇路段、平面交叉路口、交通事故多发路段，以及线形条件较好的路段、学校路段、连续长陡下坡、急弯和出入口视距受限等路段，要整理优化路侧空间，增设完善警告标志、标线、减速设施、警示桩。对恶劣天气下易塌方、易滑坡、易落石等危及道路通行安全路段，要逐点分类建立台账，推动隐患整治，并协调在导航系统进行标识，加强警示提示。在连续长陡下坡路段，在坡顶位置加强货车安全提示，引导货车及时调整制动性能或采取紧急避险措施。

牵头单位：镇交通办；配合部门：镇应急办、临江派出所、镇综合执法办、各村（社区）。

（三）全民参与，进一步弘扬文明交通风尚。

6.全媒体宣传。结合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围绕规范行车行为、减少交通事故、提升文明形象等内容，大张旗鼓开展文明交通宣传。通过村村响广播、宣传车、LED显示屏、横幅、固定标语、QQ群、微信群、学生家长会、院坝会及大巡逻大走访等形式，全力营造全社会支持参与的良好氛围。

牵头单位：镇应急办；配合部门：镇文化服务中心、临江教管中心、各村（社区）。

7.全范围动员。按照“一个阶段一个主题、每周开展宣传活动”的思路，组织开展“文明同行”、“交规新课堂”、“文明护学岗”、“礼让斑马线”、“点赞文明举止”等交通志愿服务项目，借助区文明办、区教委、团区委等倡议的各类活动载体，进一步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。

牵头单位：镇党政办；配合部门：镇团委、临江教管中心、各村（社区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推进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主动将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探索建立综合协调机制，定期会商研究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中涉及的人、车因素，解决“瓶颈”问题，有效推动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担当。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强力推进系统治理、依法治理、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，不断改善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体系、基础设施、交通组织。

（三）注重策略方法。各单位要立足疫情常态化下道路交通参与者心态变化，坚持德法共治、宽严相济，严格公正、文明规范，做到仪容风纪严整、语言态度文明、执法服务热情，坚决防止因执法方式、态度、语言不当等激化矛盾、授人以柄、引起炒作。

（四）严格督促问效。镇纪委对各部门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情况进行专项督导，对履行职责不力、推诿扯皮的单位领导和责任人提出问责建议，对因工作不落实、责任不到位发生较大以上或影响恶劣道路交通事故的，将依法依纪严格倒查问责。

重庆市永川区临江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 2022年7月29日印发